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　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2F
承辦單位：輔導教育組
承辦人：黃敏玲
電話：07-7409350轉20
傳真：07-7409351
電子信箱：h92g0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家字第10670097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募簡章1份(隨文引入)(20748429_106700974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推廣活動志工招募培訓簡章1份（如附件），惠請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1月17日臺教社（二）字第10501814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培訓期間：106年5月至6月（課程時間若有異動，以本中心通知為準）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高雄市鳳山區文華國民小學。

四、培訓對象：高中職以上畢業之公教人員、學校志工或社會人士，年齡25歲~65歲，對家庭教育推廣工作具有興趣及熱忱，並具樂意學習態度者30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填妥報名表後，請攜帶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、1吋照片1張及最高學歷影本，親洽或郵寄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」辦理報名。

六、親洽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30分至17時30分。

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60424
10670317500

七、郵寄或洽詢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後棟2樓。

八、洽詢電話：07-7409350轉20黃小姐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
副本：本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-04-21 16:59:21

代理主任 沈素甜

裝
訂
線